

法律逻辑原理

主 编 陈康扬

副主编 苏泽林

- 概念论
- 判断论
- 推理论
- 逻辑基本规律
- 逻辑方法
- 证明与反驳



四川 大学出版社

法律逻辑原理

主 编 陈康扬
副主编 苏泽林
编 者 向建华 雷 励 潘利平
刘晴辉 杨 濛 郑跟党



四川大学出版社
1998年·成都

(川) 新登字 014 号

责任编辑: 李勇军

封面设计: 冯先洁

技术设计: 李勇军

责任校对: 乔 宇 李勇军

责任印制: 张 凡



法律逻辑原理

主编 陈康扬

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市望江路 29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五洲彩印厂印刷

850mm×1168mm 32 开本 12.25 印张 4 插页 280 千字

1998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7-5614-1697-0/D·141 定价: 20.00 元



陈康扬教授 1937 年 10 月生于上海, 1959 年华东政法学院本科毕业。1959 年至今在四川大学(今四川联合大学)哲学系、法律系、职教院任教。兼任成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四川省法学会副会长、四川省法律逻辑研究会会长等职。1979 年以来发表学术论文二十余篇, 主编、参编著作八部, 获四川省人民政府社科研究三等奖三项, 获成都市人民政府社科研究二等奖一项, 三等奖一项。



苏泽林, 1951 年 7 月 12 日生。现任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 四川省法学会常务理事, 四川省法律逻辑研究会副会长, 四川省法官协会常务理事, 成都市法官协会会长; 四川省社科院特约研究员。所撰写的《牢牢把握政治方向, 努力开创新时期法院工作新局面》、《论严肃执法与社会稳定》等文章在多家报刊上发表; 主编的《审判工作规范》、《法官行为规范》在两级法院执行。

班能
掌握法律邏輯
提高立法質量

王叔文

1997年10月28日

學習法律邏輯
提高執法水平

白尚武

一九九七年九月十一。

学好法律逻辑学 强化思维
规范效应 提高司法工作水平

刘家琛

2005年11月16日

序 一

法律逻辑是一门新兴的应用性的形式逻辑分支学科。列宁曾说：“任何科学都是应用逻辑。”法学当然也不例外。法学与形式逻辑还存在着特别密切的关系，诸如法律的制定或执行，法律的研究和运用，无不广泛地涉及逻辑问题。这就要求法学工作者和法律工作者应当具有丰富的逻辑知识、高度的逻辑修养、严密的逻辑思维能力，否则是难以胜任其工作的。可以说，法律逻辑学对法学工作者和司法工作者都是不可缺少的思维工具。

本书主编陈康扬教授在大学从事逻辑学的教学和科研工作近四十年，他不仅担任本科和硕士研究生的教学工作，也曾担任各类成人教育的法律逻辑学的主讲教师，曾兼任律师出庭代理和辩护。近十年来由于他在成都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参与地方性法规的起草、审议工作，这使得他在工作实践中将形式逻辑运用于法律，同时，通过实践又探索一些新的逻辑问题。因此，他不仅在理论上钻研更深，而且在实际运用上也积累了相当丰富的新鲜经验。本书的撰写做到一般与具体相结合，传统理论与探索新知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本书的这些特点大大有助于广大读者准确理解、掌握和运用有关基础知识去处理和解决司法实践与法学研究中的逻辑问题。康扬和我同执教于川大法律学系，书成得先睹为快，乐而为之作序。

四川联合大学法学院教授
中国刑法学研究会顾问
伍柳村

序 二

逻辑学是一门古老且又新兴的科学。早在公元前4世纪,古希腊著名的哲学家、渊博的学者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322年)创立了这门学问。随着时间的流逝,社会、生产、科学技术的发展,这门古老的学科而今已发展成门类众多的子学科,如元逻辑学、辩证逻辑学、科学逻辑学、规范逻辑学、模糊逻辑学、法律逻辑学等十多门新兴学科。法律逻辑学,是把逻辑学的基本原理和法律知识结合起来,探求法律工作应用逻辑思维形式及其规律的一门学科。

陈康扬教授所主编的《法律逻辑原理》一书,在体系上有突破,它改变了传统写法,全书分为四编,并将逻辑方法独立成编,这是该书的创新。这样的体系,既符合这门科学的实际,又符合教学的需要,安排十分合理,这是作者长期从事逻辑教学与科研的经验总结和重要成果。

该书是一部大学本科生学习的好教材,书中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的阐述,观点准确,条理清晰,论述充分,分析透彻,注重基本训练。特别是该书的论述突出了理论的重点与难点,对容易混淆不清之处,提醒读者注意,并作出比较、分析,论述充分,很有说服力。这不但表现出作者扎实深厚的理论功底,而且还体现了作者对读者的关心与热忱。该书的另一大特色是密切结合立法、司法的实际,注意逻辑理论的实际应用。书中有大量生动、恰当、贴切的实例,这一方面能帮助读者理解所讲的原理,另一方面又为读者的学以致用,进行了有效的操作与训练。

总之,《法律逻辑原理》一书,无论在体系结构、理论阐述方

面，还是逻辑的应用方面，都很有特色和新意。

最后，应当指出的是主编在组织编写成员时，注意到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结合，这是值得提倡的研究方式。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全国法律逻辑研究会副会长
黄菊丽

四川省法学会第三届法律逻辑研究会 领导机构组成人员名单

名誉会长 白尚武

顾 问 (按姓氏笔划为序)

邬红旗 巫学德 钟锡畴

赵震寰 高振中 魏 彬 (女)

会 长 陈康扬

副 会 长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洲模 叶尚言 伍思远

向建华 苏泽林 杜良衡

陆 翔 杨大陆 杨绍立

董笑菊 (女) 谢小岚

秘 书 长 潘利平 (女)

副秘书长 白美清 (女) 孙成建 雷 励 (女)

郑跟党 (女)

1997 年7 月28 日

目 录

第一编 总 论

第一章 法律逻辑研究的对象、性质、意义、方法	(3)
第一节 法律逻辑研究的对象	(3)
第二节 法律逻辑的性质	(8)
第三节 学习法律逻辑的意义和方法	(10)
练习题	(19)

第二编 思维形式

第二章 概念论	(23)
第一节 概念的概述	(23)
第二节 概念的种类	(30)
第三节 概念之间的逻辑关系	(36)
第四节 概念的限制和概括	(44)
第五节 定义	(48)
第六节 划分	(57)
练习题	(62)
第三章 判断论(上)	(66)
第一节 判断的概述	(66)
第二节 性质判断	(70)
第三节 性质判断周延性问题	(74)

第四节 性质判断的逻辑关系	(77)
第四章 判断论(中)	(86)
第一节 关系判断	(86)
第二节 模态判断	(89)
第三节 规范判断	(92)
练习题	(97)
第五章 判断论(下)	(101)
第一节 联言判断	(101)
第二节 选言判断	(106)
第三节 假言判断	(111)
第四节 多重复合判断	(118)
练习题	(121)
第六章 推理论(上)	(127)
第一节 推理的概述	(127)
第二节 直接推理	(129)
第七章 推理论(中)	(138)
第一节 直言三段论推理	(138)
第二节 关系推理	(167)
第三节 联言推理	(170)
第四节 选言推理	(173)
第五节 假言推理	(176)
第六节 假言联言推理	(184)
第七节 假言选言推理	(185)
第八节 多重复合假言、联言、选言推理	(193)
练习题	(195)
第八章 推理论(下)	(201)
第一节 归纳推理	(201)
第二节 回溯推理	(209)

第三节 类比推理·····	(213)
练习题·····	(222)

第三编 逻辑基本规律

第九章 逻辑基本规律·····	(227)
第一节 逻辑规律的概述·····	(227)
第二节 同一律·····	(229)
第三节 矛盾律·····	(238)
第四节 排中律·····	(245)
第五节 充足理由律·····	(252)
练习题·····	(259)

第四编 逻辑方法

第十章 逻辑方法·····	(265)
第一节 观察·····	(265)
第二节 实验·····	(270)
第三节 假说·····	(277)
第四节 寻求因果关系的逻辑方法·····	(284)
第五节 整理经验材料的思维方法·····	(299)
练习题·····	(307)
第十一章 证明与反驳·····	(312)
第一节 证明与反驳的概述·····	(312)
第二节 证明的结构及种类·····	(317)
第三节 反驳及其方法·····	(327)
第四节 证明与反驳的逻辑规则·····	(336)
练习题·····	(339)

附录一：综合练习题·····	(344)
附录二：逻辑与立法、诉讼·····	(372)
编后记·····	(382)

第一编 总 论

所有入门科学的主要任务在于提供该科学的基本概念，指出深入研究该科学的方向，说明这种研究为什么是重要的。

——列宁

